

<<职业维权实用手册（上下册）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职业维权实用手册（上下册）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11071597

10位ISBN编号：7811071592

出版时间：2005-1

出版时间：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劳动午报社 编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职业维权实用手册（上下册）>>

内容概要

本书内容涉及职工在劳动合同、下岗再就业、企业改制、关停转产、工资、医疗、工伤、劳动保护、社会保险、档案及仲裁、房产、消费等方面所遇到的典型侵权案例，并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对这些典型侵权案例进行了分析，提出了维权途径。

书籍目录

第一部分 劳动合同签订合同

- 1.1 我和谁解除劳动关系
- 1.2 聘任书应视为劳动合同
- 1.3 合同怎么签 法律有规定
- 1.4 先试工后签合同有悖《劳动法》
- 1.5 不签合同 没上三险 别再拿“临时工”说事
- 1.6 规范用工 事业单位也不例外
- 1.7 合同有点儿像“卖身契”
- 1.8 私企用工四大“怪”
- 1.9 你砸我“饭碗” 我让你倒霉
- 1.10 工作第一天就中了煤气 只要拿出打工证据店主就应给他看病
- 1.11 企业订合同居然禁结婚
- 1.12 企业职工存在事实劳动关系 未签合同也不得辞退
- 1.13 不签劳动合同 带来弊端无穷
- 1.14 签订劳动合同 谁跟谁都别犯迷糊
- 1.15 员工辞职应履行哪些手续
- 1.16 没有签订劳动合同 就不受《劳动法》保护吗
- 1.17 合同该咋签 明细记心间
- 1.18 权利有保障 法规记端详
- 1.19 生死合同 不能免除用人单位的责任
- 1.20 胁迫签字无效
- 1.21 她与谁有劳动关系
- 1.22 饭碗不能随便砸 老板不能随便炒
- 1.23 “三不”政策害苦“临时工”
- 1.24 英文合同你别签
- 1.25 劳动合同欠规范 引发纠纷不断线
- 1.26 五大合同 千万别签
- 1.27 短期劳动行为呼唤相应法规
- 1.28 此聘任书应视为劳动合同
- 1.29 自身权益咋保证——明明白白签合同
- 1.30 事实劳动关系不能代替劳动合同
- 1.31 外籍员工是否需要签订劳动合同
- 1.32 大学生在外企实习应签什么合同
- 1.33 单位欲与职工签合同 职工不签合同怎么办
- 1.34 签劳动合同应注意五大问题
- 1.35 企业不与签合同 职工随时能走人解除合同
- 1.36 我可以得到经济补偿吗
- 1.37 我能要求经济补偿吗
- 1.38 买断工龄须交税吗
- 1.39 人事档案不是确认劳动关系存在的依据
- 1.40 补偿金到底怎么给 法律上早就有规定
- 1.41 公然违反《劳动法》 这家企业居然还振振有词
- 1.42 解除职工合同别忘了经济补偿
- 1.43 与职工提前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按《劳动法》办事
- 1.44 该反诉请求是否成立

<<职业维权实用手册（上下册）>>

- 1.45 让我走，得给补偿金
- 1.46 职工劳动教养可以解除劳动合同
- 1.47 不给经济补偿就罚你
- 1.48 《员工守则》不仅只约束员工
- 1.49 哪几种人不能随便“炒”
- 1.50 劳动争议新源头“白领”“金领”也犯愁
- 1.51 经济补偿金需交个人所得税吗
- 1.52 试用期不合格能解除劳动合同吗
- 1.53 单位与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口说无凭终败诉
- 1.54 一个案件涉及多条法律

.....

第二部分 社会保险

第三部分 工资

第四部分 档案与仲裁

第五部分 改制及其他

章节摘录

4.74 要在法定时效内提起申诉【问】我在一家公司从事财务工作。今年3月底，公司经理让我再次将会计账目“调整”一下，以应付检查，被我当场拒绝。经理随后通知我，明天不用再来了。我非常气愤，也未结账就离开了公司。但由于急着找工作，现在才顾上处理此事。请问：我还能与公司结账吗？

【答】由于你在法定仲裁时效期内的不作为，使你丧失了胜诉的权利，权利虽被侵害，却得不到法律的保护。

这是因为：根据我国现行《劳动法》及相关法规、规章、政策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只有劳动争议案件实行“一裁两审制”，其他民事案件均为“两审终审制”。

所谓“一裁两审”，就是在劳动争议发生后，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工会或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；调解不成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，必须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；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根据《劳动法》第82条之规定，以当事人的仲裁申请超过60日期限为由，做出不予受理的书面裁决、决定或者通知，当事人不服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的，人民法院应当受理；对确已超过仲裁申请期限，又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正当理由的，依法驳回其诉讼请求。

（摘自《劳动午报》2003年5月19日）4.75 劳动仲裁遭遇非典型劳动争议“非典”时期，有的单位放假，有的裁减员工，有的减发工资，从而引起职工不满，产生了劳动争议。

面对“非典”时期的“非典型劳动争议”，有关部门亟需开出治疗良药，解决这些劳动争议。

<<职业维权实用手册（上下册）>>

编辑推荐

《职工维权实用手册:"劳动午报"维权110集锦(套装上下册)》由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出版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